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30Z0195 号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悦智行）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喜悦智行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喜悦智行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喜悦智行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喜悦智行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喜悦智行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喜悦智行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志国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琚晶晶

2025 年 4 月 18 日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0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21.76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40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6,043.1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48,356.86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1]230Z0299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961.6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961.60 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9,627.22 万元。2024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8,101.68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0,255.18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545.85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11,801.0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8,801.03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金额为 3,000.00 万元。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在到期前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产品，额度有效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000.00万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5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6月21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绿色可循环包装租赁及智能仓储物流建设项目”、“年产230万套（张）绿色循环包装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前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新能源及家电产业可循环包装生产基地项目”。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中心区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慈溪支行）和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宁波银行慈溪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2030122000952691）。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相关项目已结项，将节余资金转至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募集资金账户，该账户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完成销户，公司与华安证券及宁波银行慈溪支行签署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以下简称农行慈溪分行）和华安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农行慈溪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9545001040005969）。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相关项目已结项，将节余资金转至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募集资金账户，该账户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完成销户，公司与华安证券及农行慈溪分行签署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以下简称招行慈溪支行）和华安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招行慈溪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74904376310101）。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相关项目已结项，将节余资金转至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募集资金账户，该账户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完成销户，公司与华安证券及招行慈溪支行签署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宁波传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以下简称中行慈溪分行）和华安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中行慈溪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宁波传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账号 377980370691）。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相关项目已结项，将节余资金转至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募集资金账户，该账户于 2024 年 8 月 7 日完成销户，公司与华安证券及中行慈溪分行签署的监管协议相应终

止。

2024 年 8 月 5 日，公司与喜悦智行（合肥）载具有限公司与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以下简称东海慈溪支行）和华安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东海慈溪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喜悦智行（合肥）载具有限公司账号 831050101421008941）。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 行 名 称	银 行 帐 号	余 额
宁波东海银行慈溪支行	831050101421008941	88,010,300.56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8,101.68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

附表 1-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356.86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9,627.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38,101.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 (1)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2)	截 至 期 末 投 资 进 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绿色可循环包装租 赁及智能仓储物流建 设项目	否	9,489.38	4,273.72	9.05	4,273.72	100.00	2024 年 5 月	883.66	不适用，投产 未满一年	否
2、年产 230 万套 (张)绿色循环包装 建设项目	否	25,865.17	17,280.97	2,307.10	17,280.97	100.00	2024 年 5 月	7,073.19	不适用，投产 未满一年	否
3、研发中心项目	否	4,966.75	4,878.95	463.03	4,878.95	100.00	2024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新能源及家电产业 可循环包装生产基地 项目	否	—	16,214.34	4,438.04	4,438.04	27.37	2027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0,321.30	42,647.98	7,217.22	30,871.68	—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35.56	7,230.00	2,410.00	7,23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8,035.56	7,230.00	2,410.00	7,230.00	100.00				
合计		48,356.86	49,877.98	9,627.22	38,101.68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绿色可循环包装租赁及智能仓储物流建设项目及年产 230 万套（张）绿色循环包装建设项目自 2024 年 5 月投入使用，尚未达到投产满 1 年的统计节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的超募资金金额为 8,035.56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2,41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2,41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2,41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230.0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961.6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									

	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30Z0006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在到期前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公司募投项目“绿色可循环包装租赁及智能仓储物流建设项目”、“年产230万套（张）绿色循环包装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续无募集资金投入的需求，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对前述项目进行结项。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6,214.34万元。 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从项目实际出发，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和进度的前提下，加强了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2）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投资收益。 节余募集资金的去向：根据公司2024年5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6月21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新能源及家电产业可循环包装生产基地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1,801.03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8,801.03万元，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余额3,0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